

石阡县人民医院家政

服务合同

甲方（采购方）：石阡县人民医院

乙方（中标方）：石阡县楠柯家政服务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时日期：2019年11月26日

甲方(采购人): 石阡县人民医院

乙方(中标人): 石阡县楠柯家政服务有限公司

签定地点: 石阡县人民医院

签定日期: 2019 年 11 月 26 日

根据甲方石阡县人民医院委托(招标代理机构: 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对 石阡县人民医院 2019 年家政服务招标(第三次) 进行招标采购(招标编号: YM 2019-010) 的招标结果, 乙方 石阡县楠柯家政服务有限公司 为中标人, 现依照采购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内容, 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合同中标总价款:

人民币大写: 贰佰肆拾捌万玖仟陆佰伍拾陆元捌角贰分/每年

小 写: 2489656.82 元/年

2. 合同有效期: 2019 年 11 月 25 日-2022 年 11 月 24 日

3. 服务地点及服务要求: (服务人数、职工上班管理要求、清洁服务范围、清洁要求、搬运工工作要求、护工工作要求等)

3.1 服务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3.2 服务人数及要求:

3.2.1 服务人数: 清洁工 39 人, 护工 15 人, 搬运工 4 人。

3.2.2 对职工上下班管理要求。

上班着装统一整洁, 统一佩戴工号牌, 树立良好的个人形象

完善自身素质，不利用工作之便谋取私利、做私事，不做违法违规的事情。不穿高跟鞋、响底鞋、拖鞋，不戴耳环、戒指、手链、留长指甲上班。要树立为一线服务的思想，虚心听取科室意见改进工作，搞好团结互助，服从医院科室的工作分配及管理。严格遵守劳动纪律，按时到岗，不迟到、不早退，遵守院规院纪。工作认真负责，保质保量完成每日工作量。严格按照工作规程操作，不偷工减料，不弄虚作假。严格消毒制度，对需要消毒的物品，做到规范操作件件到位。爱护公物，注意节约水、电、气，不得私用电炉等大功率电器。加强安全防范意识及微笑服务意识，注意维护医院和病人的利益。

3.2.3 清洁服务范围

行政区域(各办公室、大小会议室、档案室、保卫室、物资库房、示教室、病案室、图书室、电梯机房、电梯轿厢、医技楼开台)。住院综合大楼门诊部(含发热门诊、西药房、收费室、医保科、各门诊诊室及公共区域、消防控制室、消防监控室、负一层)、老门诊部(中药房、煎药室)、专家宿舍(工作需要时打扫)、制氧中心、垃圾收集站(1幢)、检验科、放射和功能科、药剂科(含中西药库房)、消毒供应室、神经内科、心内科、住院儿科、新生儿科、产科、妇科、骨科、普外科、泌尿外科、神经外科、手术室、肾内科(含血透室)、重症科、感染科、中康科、急诊科、体检科、呼吸内科、消化内科、五官科、口腔科(医技楼4楼各科室)、功能科、化验室、放射科等。医技楼配电房、花园(绿化带)、球

场、停车场、各院内建筑物通道等公共区域、清除野广告、保洁(责任区域和院内卫生区域等)

3.2.4 清洁要求

3.2.4.1、清洁工做到日保洁、周打扫、月清理、做到随脏随洁。地面、楼梯过道要求干净、无灰尘、污痕。卫生间要做到"四无"(无污垢、无臭味、无尘埃、无蛛网)、"五洁"(洗手池、洗刷池、尿池、厕池、地面等冲洗清洁),平时注意随时保洁。

3.2.4.2、电梯无杂物、无积水、无污迹,电梯厢壁无污渍手印野广告等。

3.2.4.3、墙面:踢脚线、各种标牌表面干净,无灰尘、无水迹等。

3.2.4.4、墙身表面:无灰尘、无污迹、无划痕。

3.2.4.5、楼道灯开关(外部):无灰尘、外表清洁干净。

3.2.4.6、楼内各种设施的外表(如宣传栏、消防设施等):外表清洁干净,无灰尘、无污痕。

3.2.4.7、每个科室消毒机过滤网每月至少清洗一次,随时保持清洁,必须符合院感要求。

3.2.4.8、院内公共部分垃圾随时巡查、随时清理,保持干净整洁。

3.2.4.9、随时清除外来野广告,若发现外来人员张贴野广告,上前劝阻,不听劝阻联系保卫工作人员处理。

3.2,5 搬运工工作要求

搬运工负责各科室药品和物资搬运,医疗垃圾搬运。对产生的医疗垃圾应按照国家办相关规定进行分类收集、存放、及时清运,

做好相关记录，在运输过程中出现散落及损坏等情况，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

3.2.6 护工工作要求

3.2.6.1、服从护士长工作安排，护工有事、生病请假，家政公司应及时安排熟练工人顶岗。

3.2.6.2、病人入院后及时铺床，随时保持病床整洁，每周更换床单被套一次；下班前铺好两张备用床，另套两床被子叠好，放被服室备用。

3.2.6.3、早晚给病人送饮用水、洗脸水和洗脚水。

3.2.6.4、给危重、卧床病人做洗脸、洗头、洗脚、床上擦浴等生活护理。

3.2.6.5、及时给病人送大小便器。

3.2.6.6、给危重、卧床病人倒便盆。

3.2.6.7、病人有事呼唤后及时处理。

3.2.6.8、给危重、卧床病人喂水、喂饮。

3.2.6.9、24 小时之内给新入院病人修剪指甲。

3.2.6.10、每天清洁消毒病人便器和痰盂一次。

3.2.6.11、每天按时、正确完成科室内标本送检工作，不做与上班无关的事。

3.2.6.12、病人出院后，及时拆掉病床物品。

4、洗衣房工作要求

4.1、负责医院各种被服、巾单、回收纱布的洗涤、消毒、制作、

修补、干燥、烫平等工作、保证医疗、护理工作的需要。

4.2、收回的污染被服，要及时分类、消毒、洗涤、干燥、烫平折叠分类放置，做好供应工作。凡发现破损被服、应修补好后再发放。做到发放的被服无破损、不潮湿和不洁。

4.3、坚持下收下送制度。收发被服当面点清，随时办理收发单据，防止差错，被服要充足，对科室不开欠条。

4.44、严格操作规程和分类洗涤制度，防止交叉感染，做到隔离衣与病人被服分开，妇儿科与其它科病人被服分开，有色与无色被服分开，棉化纤分开，医务人员工作服与病患区被服等分开洗涤。

4.5、不准私人洗涤、修补、制作被服。

4.6、洗衣房清洁用具、洗涤用品、水电费均由乙方负责。

4.7、因甲方业务增加或物价上涨等原因、经双方共同协商调整相关人员及费用，乙方提供佐证资料。

4.8、严格按照洗涤操作流程清洗，若乙方未按操作流程及规范清洗导致损坏，乙方照价赔偿。

5、不可抗力

5.1、本合同所指的不可抗力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事实。由于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履行，则合同双方在取得合法证明后可免于承担责任。

5.2 不可抗力指地震、台风、火灾、水灾、战争、政府干预、自然灾害、禁运和其它不可预见或避免的事故。由于不可抗力而导

致不能履行合同的一方，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于 15 天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细情况，以及有效证明文件解释合同或部分合同无法履行或需要延长合同履行期限的原因。该等证明文件需由不可抗力发生地点的有关官方机构出具，双方应根据事故对合同的影响进行协商以决定完全或部分取消本合同或延长合同履行期限。

6、安全：乙方注意安全生产，在工作时间、工作地点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乙方自负，甲方协助工伤认定的调查核实工作。

7、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为职工缴纳“三险一金”，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8、根据甲方科室人员提供用工人数为 58 人，均按每人每月 3000 元计算外，服务过程中甲方因科室增加需增加工人的按增加人数每人每月 3000.00 元另行支付乙方费用，此费用不包含在本合同中标价格内，并由乙方为职工缴纳相关社会保险。洗涤费用按详细数量清单计费，详细价格清单见（附表）。

9、后勤科不定期进行抽查，若每次检查发现超过 5 个点上不符合清洁要求，每次支付 200 元-500 元的违约金。

10、在重大检查或特殊应急事件中，乙方无任何条件保证医院卫生清洁各项检查指标。

11、清洁用具由甲方提供，科室清洁用具根据要求申请购买，公共部分由甲方后勤科提供。

12、付款方式：本月统计工作量次月支付，按每月实际用工人数

支付，洗涤费用按每月详细数量计费支付。

13、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争议的，双方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管辖。

14、解除与终止

本合同签订后即对双方具有约束力，任何一方都不得擅自解除；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可以终止合同的履行。

15、违约责任

本合同签订后，任何一方违约，都应当承担合同总标的额 5% 的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损失的，违约方应当赔偿给守约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可得利益损失及主张权利的费用等）。

16、其他事项

16.1、下列文件是本合同的一部份，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16.1.1、成交供应商提交的声明函和最终报价表；

16.1.2、成交供应商提交的石阡县人民医院洗涤明细费用价格表（附表）；

16.1.3、成交通知书；

16.1.4、其它相关文件。

16.2 本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2019.11.26



乙方：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2019.11.26.



石阡县人民医院洗涤明细费用价格表

附表

序号	项目	单价	项目	单价	备注
1	工作服	2.3 元/件	裤子	2.3 元/件	
2	被套	3.5 元/床	床单	2.3 元/件	
3	枕套	1.2 元/个	护士鞋	2.00 元/双	
4	护士帽	1.00 元/个	浴巾	1.5 元/张	
5	大浴巾	1.5 元/张	手术衣	2.8 元/件	
6	洗手衣	2.00 元/件	婴儿衣服	1.00 元/件	
7	座垫	8 元/个	婴儿裤子	1.00 元/件	
8	弹花被	8 元/床	烤火炉套	8.00 元/个	
9	油布	1.00 元/张	中单	2.00 元/张	
10	尿布	1.00 元/张	敷疗(大)	2.8 元/张	
11	敷疗(小)	1.5 元/张	治疗巾	1.00 元/张	
12	婴儿被套	1.1 元/床	婴儿床单	0.88 元/张	
13	窗帘(大)	20 元/幅	窗帘(小)	15 元/幅	
14	参观衣	2.3 元/件	参观裤	2.3 元/条	
15	包布(小)	1.8 元/件	包布(大)	2.5 元/件	
16	洞巾	1.8 元/床	毛巾被	4.00 元/床	
17	毛毯	4.00 元/床	夏凉被	1.00 元/床	

